毕 节 市 能 源 局

关于印发《毕节市能源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（个性化）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事业单位:

根据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制定《毕节市能源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（个性化）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毕节市能源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（个性化）

毕节市能源局

2025年5月14日

毕节市能源局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（个性化）

序号	单位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普法目标	行动计划	责任领导	责任科室
1	毕节市能源局	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(2023版)》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》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干部读本》	1.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，重点是党员领导干部； 2.全市能源系统行业管理部门相关工作人员，重点是行政执法队伍； 3.全市能源企业，重点是煤矿企业。	1.落实局《2025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； 2.完成《2025年毕节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中的相关工作任务； 3.配合市司法局开展相关普法工作。	1.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《市能源局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，细化目标任务、措施办法、完成时限等，重点落实能源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任务； 2.在全市能源系统举办行政执法培训，6月底前完成培训。	胡安坤	法规宣传和体制改革科
2	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《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、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、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》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					
3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》					
4	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>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27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54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4〕49号）《煤矿安全生产条例》《公平竞争审查条例》《信访工作条例》《贵州省安全生产条例》《贵州省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和保护条例》《贵州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贵州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》《矿山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《贵州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《煤矿安全规程》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《贵州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》《贵州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规定》《贵州省行政执法监督办法》《贵州省能源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》《毕节市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》《贵州省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(2025年版)》《毕节市行政执法监督办法（试行）》等34个制度办法					